

(上接第七版)如今,“有事就找杨慧芝”,已成了当地百姓的一种习惯。

杨慧芝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江西省十大法治人物等称号。

131 吴锦泉



吴锦泉,男,汉族,1929年12月生,中共党员,江苏省南通市港闸区天生港镇街道五星村村民。

吴锦泉传承良好家风,从小就有帮人之心、助人之行。退休后,更是把助人当作工作,用走街串巷磨刀积攒起来的收入,一次次为汶川、玉树等灾区捐款,并向身边有困难的人伸出援手。窄条凳、自行车、弓腰扛背,栉风沐雨,“磨刀老人”用一枚枚带着汗水的硬币奉献出沉甸甸的爱。

吴锦泉出生在一个乐善好施的农民家庭,父母育有6个孩子,还收养了3个弃婴。新中国成立初期,吴锦泉被传染了“二号病(霍乱)”,多亏乡邻拼命跑了很远请来医生,才死里逃生。从那时起,吴锦泉内心就萌生了一个承诺:一辈子,做好人,做好事。

他没有轰轰烈烈的壮举,总是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小事。年轻时,上下班或者外出,他总会在自行车后绑绑小铁锹,遇路况不好,就停车修路。他家附近有几条小路,路面狭窄、坑洼不平,一到雨天经常有人摔跟头。吴锦泉出钱出力,有空就修一点,日积月累将这几条路都填平筑实。

上世纪80年代末,吴锦泉从乡针织厂退休,捡起了小时候学过的一门手艺:磨刀。每天骑辆破旧自行车,走街串巷。磨一次剪刀5角钱,1块钱,一天下来的时候也不过挣个十块八块。一个退休老人这么拼命挣钱干什么?“磨刀的收入一分不动,全部用于帮助别人。”吴锦泉心中有盘算,用这些钱帮助周围有困难的人。

2008年汶川地震,吴锦泉将3个多月磨刀挣来的全部收入1002元捐献给了灾区,一枚枚用汗水换来的硬币,感动了无数人。2008年至今,老人先后向社会捐款20多次,其磨刀收入的51000余元以及政府和社会各界给予他的慰问金42000元,全部被他用来回馈社会。

吴锦泉的感人事迹产生了广泛影响。2011年5月,五星村成立“锦泉一元爱心社”,1000多户农民先后捐款14.54万元,帮助村中困难户。2012年9月,南通市红十字会创建“磨刀老人微公益基金”,专门用于帮助特困老人、贫困学子。截至目前,基金共收到各界捐款200多万元。“磨刀老人”已被注册为江苏省首个公益商标。

吴锦泉荣获第七届中华慈善奖、全国社会扶贫先进个人、“感动中国”2015年度人物等称号,荣登“中国好人榜”。

132 余玛丽



余玛丽,女,汉族,1924年4月生,中共党员,解放军外国语学院退休副教授。

余玛丽心中有国、心中有爱,把毕生心血奉献给军队和社会教育事业。她热衷公益、不慕名利,用自己平凡而伟大的善举,为时代注入厚重的道德底蕴。

59年前,余玛丽响应国家

号召,和丈夫一起冲破重重阻力回国,投身国家建设。1960年,她放弃留京机会,申请到张家口市的解放军外国语学院(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前身)任教。在听力教材基本为零的条件下,她先将外国电台播音准确地誊写为书面材料,然后朗读、录音,累计抄录材料六七百万字,为部队培养了一批批适用专业人才。

教育是不断种植爱、播撒爱的事业。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从20世纪90年代起,余玛丽与海内外的亲友以家族的名义先后在河南嵩县、云南凤庆、湖北秭归、青海湟中、四川珙县等地援建希望小学13所,帮助大量上不起学的孩子重返校园。2007年,余玛丽将丈夫去世后的抚恤金用于资助42名“春蕾女童”。2012年,她资助的女童中有3名考上了大学。得知这一消息,她备受鼓舞,又拿出5万元资助45名“春蕾女童”,并立下“每名家庭成员要资助至少100名困难女童”的家规。近年来,余玛丽先后资助了90余名“春蕾女童”,还在洛阳师范学院等院校设立“余玛丽助学金”,资助25名贫困女大学生,孩子们亲切地称她为“春蕾奶奶”。

每年的退休金和各项福利,余玛丽大部分拿来从事公益活动,自己却过着非常节俭的生活,家中除了客厅里的沙发全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家具。可每当国家发生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她都第一时间捐款,从不留名。她还决定去世后无条件捐献个人遗体,供祖国医学研究使用。

余玛丽立三等功2次,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归侨先进工作者等称号,其家庭被评为全国“最美家庭”。

133 库尔班·尼亚孜



库尔班·尼亚孜,男,维吾尔族,1964年5月生,中共党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什县依麻木镇国吾尔小学校长。

2003年5月,库尔班·尼亚孜在家乡创办国语小学,让维吾尔族学生接受中国传统文化熏陶,从小在孩子心里种下民族团结的种子,引导他们增强国家认同,走向包容多元的未来。

办学校是库尔班·尼亚孜的思想领悟。大学毕业后,他开过超市、饭馆、药店,渐渐地意识到,吃饭服药只能满足身体的需求,解决不了精神的匮乏。一次,一位老奶奶带出水痘的孙女来他药店买药。他告诉老奶奶要如何治疗,却遭老太太斥责:“我的孩子长得太漂亮了,被人嫉妒,遭了诅咒才变成这样。”事情遇多了,库尔班·尼亚孜下决心拿出全部积蓄,创办依麻木镇国语小学,希望带孩子增长知识,了解中国传统文化。

依麻木镇99.5%的人口是维吾尔族,绝大多数人不会说汉语,没人愿意将孩子送到国语小学,也很少有人愿意到这没有编制的民办学校当老师……面对重重困难,库尔班·尼亚孜咬牙坚持了下来,他坚信:只有语言通,才能感情通;只要语言通,就能心灵通!他不是帮助谁,而是在和孩子一起创造感情相通、心灵相通的未来。14年来,他赢得了当地家长的认同,1190名少数民族学生因接受依麻木镇国语小学的教育而改变命运,走向更加广阔的人生舞台。

除了尽心办学,库尔班·尼亚孜还是位“热心肠”。办学14年,为近100名家庭困难的学生免除学费,为没钱治病的汉族同胞送去“急救金”。汶川、玉树地震发生后,他带头捐款1万元,并动员全校师生募捐,身体力行地影响学生,在他们心里种下善良的种子。2012年9月,一位大学毕业生因身体残疾找工作屡屡碰壁,库尔班·尼亚孜

在了解情况后立即决定录用他。只要库尔班·尼亚孜能够帮上忙,他就会尽己所能,伸出援助之手。

库尔班·尼亚孜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四好老师”称号。

134 汪昌祥



汪昌祥,男,汉族,1955年6月生,中共党员,青海省湟中县拦隆口镇泥麻隆村小学退休教师。

40年来,他只有一个念头——坚守山村教学第一线,不让村里的一个孩子掉队,托起基层教育的希望。近30年里,他只有一个信念——与癌症抗争,用言行诠释一个老师的无悔担当、一个共产党人的价值信仰。

“土屋子、土台子,里面坐着一群土孩子。”这是昔日泥麻隆村小学的真实写照。高中毕业后,汪昌祥就在这里开始了自己的教师生涯。之后的40年,他用始终如一的热情面对一茬茬学生。上级部门曾推荐其当副乡长,他婉言谢绝。他说:“学生是我生命的根。”

他用父母般的心爱护每个孩子。为家境困难的孩子上学,他四处奔走,不仅向有关单位反映情况,也积极开动脑筋,背着家乡的鲜鱼、炒大豆等土特产,向社会各界“化缘”,托起了一个家庭的希望,托起了一个山村的教育梦想。1991年底,汪昌祥罹患胃癌,但病魔并没有将他击倒,在积极接受治疗的同时,他依然全身心投入工作。手术后5个月,他强撑病躯,重返讲台,不希望因为自己耽误学生的未来。

汪昌祥深信知识改变命运。村里50岁以下的人几乎都是他的学生。40年过去了,曾经封闭落后、人口不足450人的泥麻隆村里,先后有65名学生考取了知名院校。“这些孩子将来也能改变家乡的贫困面貌。只要我的付出能够为山村带来一点变化,我就感到很欣慰。”

退休后,闲不住的汪昌祥成为一名志愿者,成立了“汪昌祥爱心志愿服务队”,奔波数万公里,组织志愿者开展助学、助残、助老活动。他们争取到多家单位的赞助,为多巴镇的拉卡山小学、洛尔洞小学及海子沟乡的学校送去电脑、篮球、跳绳、书包和文具;连续四年把教辅图书送到湟中县的四营学校、李家山学校、康川中学等学校;为20余名贫困学生联系到从小学到大学期间的一对一资助……这些年,他和他的团队共筹措捐赠物资折合人民币150余万元,资助了300多名贫困学生和孤寡老人。

汪昌祥荣获全国模范教师、全国“最美乡村教师”等称号。

135 张全收



张全收,男,汉族,1969年8月生,中共党员,河南省驻马店市上蔡县朱里镇拐子杨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近20年来,张全收用自己的善心,资助助学、敬老孝老、扶贫济困、建桥修路,累计捐出善款2000多万元,帮助农民工就业200多万人次,为农民工带来100多亿元劳务收入。

张全收自幼家境贫寒,12岁因贫辍学,15岁外出打工。每当生活陷入困境,总有乡亲拉他一把。这在他心里播下了善良仁

爱的种子。滴水之恩报以涌泉,从那时起,张全收就许下誓言:将来要百倍回报父老乡亲。他三次南下深圳打拼,逐渐站稳脚跟,于2002年成立一家人力资源公司,帮助河南等地的农民工就业。2008年金融危机,3500名农民工两个月没有工作,张全收遵守“守望相助,有难必帮”的承诺,免费包吃包住,按月支付工资,两个月花费了800多万元。张全收为众多农民工建造了一个温暖的“家”,当地农民工中流传着这样一句话:“有困难,找全收。”为更好地服务家乡经济建设,2014年,他将公司总部迁至郑州,成立200余人的扶贫志愿团队,先后培训并帮助5万多名农民工就业。从2002年起,累计为农民工带来100多亿元劳务收入。

张全收始终惦记着家乡的父老乡亲。2004年,在事业起步阶段,他得知村里孩子在危房上课,立即把公司仅有的8万元现金交给老支书,紧接着筹款72万元建起了教学楼。从2006年起,他成了村里200多位孤寡老人的“儿子”,每年为村里孤寡老人发红包,还把孤寡老人杨大爷接到自己家,尽心尽力赡养了13年,为其养老送终。2008年,张全收高票当选为拐子杨村支部书记。上任后,他自掏腰包为村里建桥修路,建村室、文化大院,安装路灯、健身器材,并为全村人购买医保。他还出资10万元,选送50名村民代表到深圳参观学习。

张全收荣获全国劳动模范、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等称号,荣登“中国好人榜”。

136 张佳鑫



张佳鑫,男,汉族,1990年10月生,中共党员,北京邮电大学博士研究生。

大学三年级时,张佳鑫创建“夕阳再晨”项目团队,带领大学生志愿者深入社区,帮助老年人学习网络技术、玩转数字生活。6年来,他带领团队开展上千场活动,直接服务1万余名老人,成为众多老年人的好朋友。

有感于老年人享受不到信息科技带来的便捷,2011年,还在上大三张佳鑫和13位同学一起成立了公益服务团队——“夕阳再晨”,希望为老人提供进入数字时代的路径,让他们重新焕发青春。在深入调研基础上,张佳鑫带领团队为社区老人量身定制了丰富多样的个性化学习计划:电脑、数码相机的使用,网上预约挂号、缴纳水电费、查询健康养生急救知识……77岁的新大娘一开始连开关机都不会,在张佳鑫和团队的耐心帮助下,现在已经熟练掌握了上网技术,下载资料、QQ聊天、使用U盘都难不倒这位昔日的“电脑盲”,老人这样评价自己的变化,“太有意思了,脑子一下子就打开了,这回可找到新的乐趣了!”

行走在公益路上,张佳鑫首先想到的是如何找到更多同龄人,大家一起走得更远。用一个很小的杠杆,撬动一个天平,帮助到更多的人。

2013年10月,他发起建立了“高校正能量联盟”,帮各公益组织牵线搭桥,为优秀团队提供跨界资源筹措、融资等服务。目前,已覆盖全国27个省市的102所高校公益团体。利用这个平台,12所高校青年志愿者协会共同发起了“正青春益起行——高校路口文明引导大型公益活动”,每天有100多名志愿者在路口开展文明引导,产生了积极社会影响。

张佳鑫入选北京榜样,被授予北京青年五四奖章。

137 张宝艳

张宝艳,女,汉族,1962年8月生,民革党员,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团结街道新岭社区居民。



“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张宝艳体会过儿子走失的心急如焚,因此特别关注被拐儿童。2007年,她与丈夫自费创办“宝贝回家寻子网”,专门帮助被拐卖、被遗弃、走失、流浪乞讨儿童回家。10年来,她以微薄之力,织就大爱之网,使1900多个家庭重获团圆。

网站开通不久,张宝艳辞去工作,成了一名全职志愿者,全身心投入寻子网管理。她每天早上六七点上线,维护网站内容,搜集发布求助信息。每天拨打几个小时的电话,每月电话费最多达2000多元。她与丈夫先后60余次南下北上,奔赴解救孩子第一现场,亲抚安慰孩子,为残疾孩子募集救助善款。2008年1月,张宝艳夫妇在通化注册了民间公益组织“宝贝回家”志愿者协会,志愿者遍布全国各地,包括港、澳、台地区,以及美国、瑞士、荷兰、日本等国家。每个省份都建立了相应的志愿者群。张宝艳夫妇在广大志愿者的协助配合下,积极核实搜集信息,对家长进行防骗指导,在全国各地多次开展以关爱儿童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及时向公安部门反馈情况,提供线索。

2009年3月,“宝贝回家”针对被拐及流浪乞讨儿童现状做的调查报告和相关建议,以社情民意形式递交到两会。张宝艳提出的“关于建立打击拐卖儿童DNA数据库的建议”得到公安部采纳,DNA数据库为侦破案件、帮被拐儿童准确找到亲人,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2014年,央视大型公益寻人节目《等着我》开播,“宝贝回家”参与节目合作。2015年,“宝贝回家”将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到寻亲领域,取得了成功案例。在寻找被拐、走失、流浪乞讨儿童这项爱心公益事业上,张宝艳已坚持十年之久,并决心继续走下去。

张宝艳荣获第三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感动中国”2015年度人物等称号,其家庭被评为全国文明家庭。

138 阿保曲忠



阿保曲忠,女,藏族,1975年10月生,青海省玉树州囊谦县香达镇东才西村村民。

阿保曲忠奉行朴素的爱心观,把唯善、行善、勤善立为自己的处世箴言,为一名没有血缘关系的藏族青年捐献肾脏,受到当地人的称赞。她说:“帮助身边的每一个人,是我们活在世上的一份责任。”

彭措求忠家是当地一户朴实的农牧户,厄运却接二连三地降临到她的家庭。大儿子意外死于车祸,本人不幸身患重病,雪上加霜的是,年仅22岁的二儿子阿保扎西又被诊断出患有尿毒症,巨额的医疗费用让这个原本就不富裕的家庭陷入了困境。阿保曲忠曾租过彭措求忠家的房子。因为两家相处得很好,阿保曲忠一家搬离后,双方仍有电话联系。彭措求忠常向阿保曲忠倾诉,阿保曲忠对于她的处境感同身受,一次又一次地安慰她,鼓励她。

2015年6月,阿保曲忠作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她瞒着丈夫悄悄去医院做了匹配测试,没想到竟与病人的肾型完全吻合。当丈夫得知她想割肾救人后,为妻子的擅自决定感到气愤,但看到妻子助人于危难的决心和善良的胸怀,又逐渐转

变了态度。为慎重起见,他们征求了亲人们的意见,很多人表示不理解。经过深思熟虑,在丈夫的陪同下,阿保曲忠和彭措求忠一家走进了医院,顺利完成了肾脏移植手术。阿保曲忠的初衷很简单:“帮助身边的每一个人,是我们活在世上的一份责任。我捐肾,就能帮助彭措求忠渡过难关。”从肾脏移植到术后身体康复,阿保曲忠没有向彭措求忠索要一分钱,反而自己掏腰包花了2万余元的医药费。

在日常生活中,阿保曲忠始终恪守与人为善、和谐相处这一人生信条,对需要帮助的人和事都会尽力而为,她的道德品行在街坊邻居当中有口皆碑。在丈夫担任也热社社长6年期间,无论是村里修路架桥,还是村民盖房修院,阿保曲忠都会跟随丈夫参加义务劳动,帮助村民。“很多人不理解我的作为,只要我的丈夫和女儿们理解我、支持我,我就心满意足了。”阿保曲忠用最淳朴的语言诠释了自己的大爱情怀。

139 陈贤曹旭



陈贤,女,汉族,1972年8月生;曹旭,男,汉族,1971年9月生。二人系夫妻,均为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天定律师事务所律师。

2014年,陈贤报名参加“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先后辗转西藏、内蒙古、新疆等条件艰苦的边疆地区,让法治阳光照进少数民族同胞心中。在陈贤的感召下,丈夫曹旭也追随妻子脚步参加志愿服务,两人成为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全国唯一一对“夫妻志愿者”,用热心奉献彰显律师职业的价值和意义所在。

2014年,陈贤走进西藏昌都市卡若区,成为当地第一个职业律师。恶劣的气候环境、严重的高原反应、艰苦的生活条件没有让陈贤退缩。当陈贤办理完第一个案件,拿到工伤赔偿的藏族女孩紧紧抓住她的手激动得热泪盈眶时,陈贤感受到发自内心的快乐。一年里,陈贤办结58件案件,是该地区上年度办结案件总数的近3倍,为群众直接挽回经济损失100多万元。随着工作的深入,陈贤感受到边疆少数民族同胞对法律援助和法律知识渴求。援助任务到期后,她主动向司法部申请留下来,组织上将她派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陈贤的丈夫曹旭也是一名律师,两人原本在老家经营一家律师事务所,有着可观的经济收入。陈贤援藏的一年间,曹旭感受到妻子对法律梦想的执着追求。2015年,曹旭在妻子的感召下,也报名参加“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被派往内蒙古乌海市海南区,他俩重新成了“夫妻档”。夫妻俩虽同在内蒙古,却相隔300多公里,辗转7个小时才能相见。大雪封山时,两人有时几个月都见不上一面。在内蒙古的一年里,陈贤共办结85件案件,为当事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00多万元。同年,曹旭办理民事、刑事、劳动仲裁案件31件,挽回经济损失60余万元。

随着法律援助工作的深入,他们愈发体会到,还有很多地方需要法治阳光的普照。2016年,

陈贤、曹旭申请继续参加法律援助工作,同年又被一同派往新疆。陈贤坚定地说,只要社会需要,身体条件允许,会一直将这项事业进行下去。

陈贤、曹旭荣获“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服务优秀律师、安徽省“最美人物”等称号,陈贤荣登“中国好人榜”。

140 武佩铃



武佩铃,男,汉族,1948年4月生,中共党员,天津市河西区尖山街优仕公寓社区居民。

从帮扶山西弱视儿童,到资助云南少数民族少年,再到为河北省兴隆县建起希望小学,资助学生几百名,捐资近百万,退休最多同时打6份工,武佩铃的爱心助学路,一走就是21年。

1996年,一篇“偏远地区孩子上学难”的报道开启了武佩铃的“爱心助学”之路。正想着通过什么渠道可以帮助那些孩子们,单位团委发动职工参与支持希望工程,武佩铃第一时间表达了帮扶心愿。随后,他与单位团委一起前往山西革命老区进行走访。其间,与家庭困难、先天弱视的白春莲结下了“父女之缘”。在他的资助下,小春莲来天津配到了合适的弱视眼镜,从此可以清晰地看这个世界。为了让更多的“小春莲”顺利完成学业,武佩铃后来又资助了云南省普洱市墨江哈尼族自治县3名家庭困难的高中生。

2010年,退休后的武佩铃得知河北省兴隆县南天门满族乡有3个村的孩子上学困难,希望有爱心人士能帮帮建立一所希望小学,便马不停蹄地赶了过去。武佩铃没有想到,当地孩子连最基本的学习条件都不具备。重建一个小学需要20万元,他回到天津“清点”了家里的存折,拿出20万转给南天门乡团委。了解到乡里还有一半学生是贫困生,武佩铃发动了40多位亲朋一起加入他的助学行列,“承包”了53名贫困学生。除了学费,他还出资8万元,先后为200多名孩子统一购置了校服,更换了200多套课桌椅。为了“跟上潮流,符合孩子们的审美”,他还学会了网上购物,每年一到“双十一”,他比年轻人还兴奋,琢磨着同样的钱可以给孩子们多买点东西了。

“助学为乐”的想法,武佩铃一刻也不曾放下过。他暗下决心,“乐人乐己”的事只要有机会、有条件,就一定坚持做下去。

武佩铃荣获天津市慈善之星、天津市道德模范等称号,荣登“中国好人榜”。

141 拉巴卓玛



拉巴卓玛,女,藏族,1933年3月生,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建筑一队退休职工。

拉巴卓玛年事已高,却始终怀有一份助人为乐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她将房子卖掉,将卖房所得捐赠给地震灾区,自己则租住在一间小出租屋内。她省吃俭用,将积攒下来的退休金捐给那些有需要的人。这样的涓涓善举,拉巴卓玛已做了30年之久。

拉巴卓玛租住在一间20多平方米的小屋,有一张床、一张桌子和一台电视机,家具简单,生活也很简单。拉巴卓玛每月退休金有2000元,400多元用来支付房租。丈夫早年去世,膝下没有儿女,拉巴

卓玛一直一个人生活。尽管自己生活朴素,拉巴卓玛却一直在尽绵薄之力向外界捐款,从退休到现在,先后向红十字会、残联、福利院、孤儿院机构捐款达35万元。当别人问起她为什么这么做时,她笑呵呵地说:“我一个老太婆,用不了那么多钱,应该把钱用在有困难的人身上。”

2008年汶川大地震牵动着每一个人的心,拉巴卓玛当时手上并没有太多积蓄,只捐了100元钱。事情过后,老人一直感到内疚。那么多人需要帮助,自己却只能捐出100元。为此,拉巴卓玛作出一个决定,把单位分给自己的唯一一套住房卖掉。随后,她将卖房的钱捐给青海玉树地震灾区、红十字会和福利院,当年捐款额超过16万元。2014年10月17日,全国首个“扶贫日”,拉巴卓玛来到自治区残联康复中心,捐出1万元帮助20名残疾康复者。4年前,拉巴卓玛也曾经来此捐赠1万元。这些都是拉巴卓玛省吃俭用攒下来的钱。

2015年3月,拉巴卓玛从电视上看到西藏曲水县社会福利院的老人们生活条件简陋,于是联系了曲水县福利院,一起来到曲水县社会福利院,把积攒的2万多元分发给福利院的困难老人们。这只不过是拉巴卓玛常年善举中的一个小插曲,自退休以来,她的热心善举不曾停止。

拉巴卓玛荣登“中国好人榜”。

142 林琳



林琳,女,汉族,1984年8月生,中共党员,海南省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企业文化室主任。

林琳自2004年起从事公益事业,13年来,用自己的力量帮助身边的人,并带动身边的人去帮助更多的人。她参与的志愿服务活动涉及孤寡、留守儿童、自闭症儿童等多项公益内容,多次发起团体捐助,帮助困难群体。

2004年,林琳读大学期间,就带领同学参加各类志愿服务。2005年开始,林琳照料一位先天失聪又因意外加重脑部残疾的小女孩长达半年时间,像照顾亲妹妹一般,教她说话、站立、走路,做康复训练。2008年,林琳成功入选北京奥运志愿者,在沙排场馆服务。学习系统的公益服务技能技巧后,林琳开始独当一面,2010年受邀担任首届海南旅游论坛游艇论坛会场志愿者负责人。

2011年,林琳当选单位团委副书记,在公司内部筹集到6000册图书,为农村小学建立了4所爱心图书室。自2011年起,林琳自发并带动同事一起持续多年资助儋州思源学校的孤儿上学,解决多名困难儿童的入学问题。

2011年底,林琳注意到自闭症仍是未被大众了解的边缘领域,于是协同志愿者利用各种便捷有效的宣传方式,向人们介绍自闭症,从2012年开始每年参与、组织世界自闭症日主题活动。2012年12月,林琳作为发起人之一,与海南医学院合作成立“蓝灯暖星自闭症专项服务队”,为自闭症家庭志愿服务方向专业化。2014年,林琳与一些残障儿童的家长成立了海燕心智障碍家庭支持中心,帮助更多的心智障碍、精神残疾儿童家庭。2016年,林琳以海口市龙哥哥爱心社的名义牵头启动“星星画室”,为自闭症儿童的家长提供服务,也为孩子们提供绘画方面的引导和锻炼。13年的时间里,林琳从志愿者小兵,成长为一名志愿者骨干。

林琳荣获海南省优秀共青团干部、海口市道德模范等称号,荣登“中国好人榜”。

(下转第九版)